

股票代码：600885

公司简称：宏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43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12100万元、18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07月05日—2021年12月28日、2021年07月22日-2021年10月22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于2021年2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编号：临2021-011号）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近期，公司赎回二笔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6770万元，并取得收益3.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序号	受托方名称	收益类型	赎回金额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产品期间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327	2-3.25%	2.61	2021年07月1日 -2021年07月12日
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43	2-3.25%	0.45	2021年07月19日 -2021年07月21日
合计			6770		3.06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 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公司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2100	3.3%	195.2	2021年07月05日-2021年12月28日	保本收益型	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	18000	3.15%	142.9	2021年07月22日-2021年	保本	否

有限公司	款	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10月22日	收益型	
合计			30100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安排财务部相关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分析、评估建议及执行跟踪，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授权和管控体系，能够审慎进行决策和审批。投资期间，一旦负责人员判断或发现存在不利因素，公司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名称：厦门银行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产品名称	存款币种	起存金额(万元)	利率	起息日	到期日
CK2102939	结构性存款 176 天	人民币	12100	3.3%	2021年07月05日	2021年12月28日
NXM00641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人民币	18000	3.15%	2021年07月22日	2021年10月22日
合计			30100			

产品号码：CK2102939

投资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委托认购日: 2021 年 7 月 01 日

收益起算日: 2021 年 07 月 05 日

到期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期限: 176 天

产品号码: NXM00641

投资币种: 人民币

产品名称: 结构性存款

委托认购日: 2021 年 7 月 22 日

收益起算日: 2021 年 07 月 22 日

到期日: 2021 年 10 月 22 日

期限: 92 天

收益支付和认购本金返还: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到期或提前终止时, 一次性支付所有产品收益并全额返还产品认购本金, 相应的到期日或提前终止日即为收益支付日和产品认购本金还日。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 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三)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 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 确保理财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 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 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 控制理财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此次购买的单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收益型，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产品的本金及固定利息提供完全保障，该产品的风险属于低风险，符合公司内部的管理要求。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司董事会的尽职调查情况

本公司长期同受托方保持着理财合作业务关系，未发生未兑现或者本金和利息损失的情况，上市公司也查阅了受托方2020年年年度报告及2020年度审计报告，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一年财务数据情况：

财务指标	2019 年度（万元）	2020 年度（万元）
资产总额	1,019,733.88	1,084,294.65
净资产	659,079.70	740,014.71
营业收入	708,149.37	781,906.98
净利润	96,424.08	112,926.00
货币资金	139,199.73	89,824.24

本次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89,824.24万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30100万元，占公司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4.06%，占公司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77%，不影响公司日常营运资金需求。

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

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七、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低风险产品，但在结构性存款产品存续期内，仍不排除因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募集失败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本金和收益的情况。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八、决策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2021年2月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为了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增加公司收益，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理财产品	117,220	87,120	2,003.6	30,100
合计		117,220	87,120	2,003.6	30,1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7,22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5.8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7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0,1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9,9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
-------	---------

特此公告。

宏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8月05日